

# 晋中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

## （ 2020 年度）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道路养护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347	实施单位 晋中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
项目属性		经常性项目	项目期 2020-03-15至2020-12-15
项目资金情况 (万元)	预算资金	市级预算资金	1700.00
		其他	0.00
	预算下达资金		1700.00
	实际支出资金	市级预算资金	1700.00
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
		上级财政资金	0.00
其他		0.00	
项目概况	<p>根据《关于对市城区市政管理经费实行定额管理的通知》（市财城[2014]2号），结合我市实际及中心基本职能，主要负责市城区道路维修、道路塌陷修复、人行道修复、开发区道路及塌陷养护工作以及桥梁维护和栏杆粉刷等。保持道路使用性能，及时恢复破损部分，保证行车安全、舒适、畅通，节约运输费用和时间；采取正确的技术措施，提高工程质量，延长道路的使用年限，推迟重建时间。1、市城区537.62万平方米，道路维修需要1015.32万元。其中道路维修补坑面积60000平方米，单价153元，价值918万元；道路塌陷修复处理面积1200平方米，单价371元，价值44.52万元；人行道维修面积4000平方米，单价132元，价值52.8万元。2、开发区面积270万平方米（含人行道路、乡村道路），道路养护资金260.94万元。其中：道路维修，16084平方米，金额246.09万元，道路塌陷321平方米，金额11.91万元，人行道维修，223平方米，金额2.94万元。3、2019年新增475.82万元，其中：新增道路工程数量9545平方米，单价153元，价值146.04万元；桥梁维护298228平方米，单价7元，价值208.76万元；护栏粉刷23731米，单价51元（栏杆粉刷单价102元/m，两年一次），价值121.02万元；三项总计1752.08万元。根据我市实际，2020年年初安排预算1700万元。</p>		

项目资金使用情	<p>一、项目资金申报与批复情况：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，项目申报预算资金1700万元。 二、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： 资金计划及使用：年初资金全部到位，根据道路维修合同按施工进度支付工程款，款项支付及时，下达率100%。 三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为了进一步规范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并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使用资金，管理项目。</p>				
项目组织实施情	<p>依据设计图纸、城市道路施工与验收规范，施工前对道路中线控制桩、边线桩及高程控制桩等进行复核，确认无误后施工。在施工中破坏原有管线及电力、通信系统时，采取有效处理措施，避免安全隐患。路床成型后压实度大于等于设计规范要求。基层、底基层材料的摊铺宽度应为设计宽度两侧加施工必要附加宽度。水稳混合料配合比应符合要求，计量准确；含水量符合施工要求，并搅拌均匀。沥青混凝土摊铺成型后表面平整、坚实，接缝紧密，无枯焦；没有明显轮迹、推挤裂缝、脱落烂边、油斑、掉渣等现象，无污染其他构筑物。面层与路缘石、平石及其他构筑物应接顺，没有有积水现象。 人行道无障碍改造，人行道铺设用料为水泥混凝土预制快，经检验人行道砌块的抗压强度符合设计规定。砌块表面平整、粗糙、纹路清晰、棱角整齐，没有蜂窝、漏石、脱皮等现象；彩色道砖色彩均匀。路床与基层压实度大于或等于设计规定或规范要求。砂浆强度符合设计要求。盲道铺砌正确，顺畅，能满足日常使用。铺砌混凝土砌块稳固、无撬动，表面平整、缝线直顺、缝宽均匀、灌缝饱满，无翘边、翘角、反坡、积水现象。人行道与相邻构筑物接顺，无反坡。</p>				
绩效目标实现情况	绩效指标（二级）	绩效指标（三级）	目标值	实际完成指标值	完成进度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2：新增道路维修	新增道路9545平方米，桥梁维护298228平方米，护栏粉刷23731米。	新增道路9545平方米，桥梁维护298228平方米，护栏粉刷23731米。	100%
		指标1：原有道路维修	补坑约60000平方米、道路塌陷1200平方米、人行道维修4000平方米。	补坑约60000平方米、道路塌陷1200平方米、人行道维修4000平方米。	100%
	质量指标	指标1：原有道路维修	养护使用的材料合乎有关规范技术要求，接缝严密，基层平整、密实。	养护使用的材料合乎有关规范技术要求，接缝严密，基层平整、密实。	100%
		指标2：新增道路维修	养护使用的材料合乎有关规范技术要求，接缝严密，基层平整、密实。	养护使用的材料合乎有关规范技术要求，接缝严密，基层平整、密实。	100%
	时效指标	指标1：全年进行道路及人行道维护、养护	2019年3月-11月	2019年3月-11月	100%

	成本指标	指标2: 新增道路维修及桥梁维修、护栏粉刷	新增道路维修146.04万元, 桥梁维修208.76万元, 护栏粉刷121.02万元。	新增道路维修146.04万元, 桥梁维修158.76万元, 护栏粉刷118.94万元	100%
		指标1: 道路维修养护	城区道路补坑1164.09万元、道路塌陷修复56.43万元、人行道维修55.74万元,	城区道路补坑1164.09万元、道路塌陷修复56.43万元、人行道维修55.74	100%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2: 新增道路、桥梁维护、护栏粉刷	新增道路维修补坑节约成本	新增道路维修补坑节约成本	已完成
		指标1: 道路维修养护	通过道路维修补坑节约成本, 创造更大利益	通过道路维修补坑节约成本, 创造更大利益	已完成
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 原有道路养护维修	社会效益明显, 人民群众称赞	社会效益明显, 人民群众称赞	已完成
		指标2: 新增道路维修养护	确保晋中市城区内道路的完好和正常运转, 市政建设管理等各项工作证稳步有效地开展	确保晋中市城区内道路的完好和正常运转, 市政建设管理等各项工作证稳步	已完成
	生态效益指标	延长路面使用寿命, 保持道路完好率和平整率	确保路面完好平整	确保路面完好平整	已完成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2: 新增道路维修养护	10年	10年	已完成
指标1: 原有道路养护维修		3-5年	3-5年	已完成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90%	90%	90%

项目绩效情况  
按国家技术规范，完成城区道路维修、道路塌陷修复、人行道修复、开发区道路及塌陷养护工作以及桥梁维护和栏杆粉刷等工作，符合工程质量标准和安全设施制度。完成道路维修补坑7.84万平米，拆修人行道砖4.5万平米，浇筑砼路面704平方米，更换火烧板235平方米；拆修侧平石6287米，卡边石1648米，树池石3910米，铲除路肩斜坡2535米；积极排查、集中整治修复无主井盖167套，安装立交桥挂板92平方米，更换上跨桥桥体挡板、焊接脱落的桥栏杆40余处，拆除龙湖街立交桥防抛网772米，安装防抛网420米。为提升城市形象，我中心组织实施锦纶路、龙湖街、汇通路等路段沿线高架桥和下穿桥粉刷涂装工程，完成粉刷墙体墙面17956平方米，喷涂立面交通警示反光标志800米，油漆12座立交桥栏杆16485米。养护“兜底”，确保市政基础设施完好。

其他需说明的 无

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分值	评价得分
	投入:			20
项目目标	项目立项规范性		3	3.00
	绩效目标合理性		4	4.00
	绩效指标明确性		4	4.00
资金落实	资金到位率		3	3.00
	到位及时率		3	3.00
	预算执行率		3	3.00
过程:			20	19.00
业务管理	管理制度健全性		3	3.00
	制度执行有效性		3	3.00
	项目质量可控性		4	4.00
财务管理	管理制度健全性		3	3.00
	资金使用合规性		3	3.00
	财务监控有效性		4	3.00
产出:			30	29.00

评分表

	项目产出	实际完成率		8	8.00	
		完成及时率		7	7.00	
		质量达标率		8	8.00	
		成本节约率		7	6.00	
	效果:			30	26.00	
	项目效果	经济效益		0	0.00	
		社会效益		5	5.00	
		生态效益		5	5.00	
		可持续影响		10	9.00	
	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	10	7.00	
	综合得分:			100	94.00	
	评价结果等次:			优		
	评价人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	科室	联系电话
		郭根水	副主任		办公室	13903448868
李普		股长		维修股	15035663368	
邵志坚		副股长		维修股	18003540009	
负责人: 郭根水	经办人: 王文莲	联系电话:	18734440968	填报日期:	2021-06-25	
单位负责人(签章):			年 月 日			